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峰超纤；证券代码：300180）于2020年7月20日、7月21日、7月2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5.0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对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6、公司高管近期股份减持情况：2020年5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管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经核查，截止7月21日，公司高管股份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段伟东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1日	8.741	626,700
		2020年7月2日	8.805	53,388
		2020年7月3日	8.717	39,600
		2020年7月6日	9.024	1,183,100
		2020年7月7日	9.26	938,400
		2020年7月9日	9.554	168,899

		2020年7月10日	9.871	93,928
		2020年7月13日	10.20	17,700
		2020年7月17日	10.165	53,180
赵鸿凯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3日	8.68	114,300
		2020年7月9日	9.575	155,623
		2020年7月17日	10.124	99,700
鲜丹	大宗交易	2020年7月15日	9.88	3,000,000
合计				6,544,518

注：①上表中段伟东先生、赵鸿凯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公司股份。

②上表中鲜丹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来源为2019年5月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购买的公司股票（详见《关于公司董事、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7、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预计半年度净利润同比可能继续出现大幅下滑。2020年上半年业绩情况公司将在2020年8月28日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

3、公司2017年向全体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新股138,165,725股购买威富通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向认购对象发行新股17,854,114股募集配套资金，合计新增股份156,019,839股，该批股份于2017年7月21日登记到账并于2017年7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三十六个月。（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